

一〇八年度独立董事与会计师之沟通情形

一、独立董事与会计师之沟通政策

- (一)每年至少二次邀请签证会计师列席审计委员会，针对本公司及子公司财务报告核阅或查核结果及内控查核情形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并就有无重大调整分录或法令修订有无重大影响进行充分沟通。
- (二)必要时随时与会计师召开沟通会议。

二、一〇八年度独立董事与会计师沟通情形摘要：

本公司独立董事与会计师沟通情形良好。

日期	沟通重点	董事建议	处理执行结果
108.2.15 审计委员会	会计师就一〇七年度个体与合并财报之关键查核事项及财务报告查核结果进行说明。	无。	一〇七年度个体与合并财务报告，经审计委员会通过，提董事会讨论。
108.8.2 审计委员会	会计师就一〇八年第二季合并财务报告核阅结果进行说明。	无。	一〇八年第二季合并财务报告，经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后，提董事会报告。
108.11.27 沟通会议	1. 会计师说明一〇八年度查核范围、方法及发现，并针对关键查核事项与审计委员会进行沟通与讨论。 2. 独立董事针对会计师独立性、适任性进行评估及讨论。	如有重大事项，请会计师与公司于年底前进行讨论。	1. 确认一〇八年度财务报告关键查核事项。 2. 会计师年度委任及评估提最近期审计委员会讨论。